



伸出溫暖的手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秘書室主任 賴獻益

報載張○田以駕駛計程車為業，為維持一家七口之生計，拚命跑車賺錢，即使在事發半年前醫檢發現罹患肺癌末期，原應遵醫囑入院治療，無奈家中食指浩繁，自知來日無多，雖然健保有給付，但沒有時間臥床養病，不得不拖著病體，繼續跑車掙錢，終於生日當天在自己的計程車內吐血而亡，燃燒生命至最後一刻。

那日，陽光露了臉，空氣中卻有濕濕的感覺，路上車水馬龍，生活繁忙的讓人難以快活，顯哥望著窗外，手中抓了幾張報紙，喃喃自語地，似乎有些話不吐不快，剛開完滯欠大戶會議的執行人員，魚貫地離開會議室，只聽阿渤正氣憤罵著，「那死胖子欠了一堆錢不繳，還被報紙社會版面報導大吃魚翅的奢侈行為，真是氣死人，若不讓他把錢吐出來，我就跟他同姓！」大夥兒經過顯哥，他突發聲嚇了大家一跳，「各位，各位，是否曾經留心到這麼一篇用情動人的報導，這可以說是一齣悲劇，也是一場壯烈犧牲，只要是人閱讀過後，雙頰必爬下兩道深刻的淚痕，掩面啜泣，久久不能平息。」

心慈拿了顯哥的報紙一看，大標題「癌末抱病出車 生日竟成忌日」心慈繼續唸著大標題下的記載：

「張○田先生是一位盡責的計程車司機，每日勤快的駕車工作，就是為了養育五個子女和他心愛的妻子，使家庭能夠溫飽。五位子女的年紀很輕，最大十二歲，最年輕甫滿月不久。他的妻子並沒有出外工作，她辛勤地照顧家中年幼的子女，平時以出租房屋補貼家用，更費盡心力做資源回收，只為了這些微薄的收入。張○田先生為了維持一家七口的生計，每日辛勤的駕車，穿梭在馬不停蹄的大街小巷中，勉強為家人糊口。兩夫婦的用心與勞累，囤積在他們的軀殼裡，儘管他們從沒喊過一聲累，疲憊一天一天的加上去，一天一天的堆積……」

鴻任覺得心慈唸得慢，搶過來大聲續唸：

「這樣操勞的工作，使張○田先生的健康每況愈下，雖然長期咳嗽，他卻隱忍這種痛苦，仍然因為家庭而拚命著。終於，上帝對他發下了一帖嚴重的警告。藉著醫院的檢查，他發現罹患了肺癌末期。醫院囑咐，無論如何一定要他入院接受治療，這樣的重病實在是拖不得，一刻都不得延緩。無奈家中食指

第
2597
期

法務通訊

嘉義執行分署感恩社慰問處境堪憐個案

【本刊訊】由於報載嘉義地區某義務人之夫以駕駛計程車為業，與義務人結婚後育有五子女，義務人無業租屋，做資源回收兼照顧年幼子女，家無恆產，其夫為維持一家七口之生計，每天拼命跑車賺錢，即使經醫檢發現罹患肺癌末期，無奈家中食指浩繁，經濟壓力逼他不得不拖著病體繼續跑車掙錢，耗盡最後力氣在車內吐血而亡，燃燒生命至最後一刻。

本件感人事蹟經報紙登載後，嘉義執行分署分署長沈紹嘉即指示執行人員清查個案夫妻是否有案件繫屬該分署，經查義務人尚有案件仍繫屬中，沈分署長隨即請感恩社開會決議，代繳義務人滯欠金額，並主動聯繫義務人協助辦理低收入戶申請。該分署亦攜帶同仁所捐善款，慰問義務人，義務人感恩該分署之善行義舉。



▲法務通訊第2597期第8版-感恩社慰問處境堪憐個案

浩繁，雖然自知來日不多，他連悲傷的時間都騰不出來，把悲慟轉換成為家庭而賣命的衝勁。即使健保有給付，他也沒辦法接受無人打理家中經濟的窘境，他無法眼睜睜看著心愛的妻子，獨自承擔經濟的壓迫。現實的殘酷推倒了那道溫情的牆，拖著沉重疲乏的病體，他仍然伸出顫抖而瘦弱的雙手，撐住整個家。」鴻任心軟難過地唸不下去，交給立宇接著唸：

「101年5月12日，這一天，他本來應該要戴上慶生帽，買個大

蛋糕，歡樂的和他疼惜的妻子、孩子們嘻笑著玩耍，歡度他的

四十七歲生日。但是，他卻走向上帝的懷抱。在這生命的終

點站，他耗盡所有僅存的力氣，在台中市區，自己多年血汗

交織而成的計程車內，因為肺癌病發吐血，導致心肺衰竭而

結束了生命。他激動咳出的不只是滿溢的鮮血，更是他滿心

對家庭的不捨和擔憂，他不願就這麼離開，他不願拋下愛他的

妻子和孩子。即便已經走到了最後，他依舊在為家庭而拚命掙扎

著。相信倘若是我們，也會做出同樣的事情。」聽過這一篇扣人心弦的動

人事蹟，大家一片沉默，心有默契般共同認為有必要報告分署長知道這件事，由顯哥帶頭拿著報紙走向分署長室。

正忙於批示案件的分署長，聽過大夥執行人員報告報載事件後，隨即指示：一、各股執行人員動手清查，張○田夫婦是否有積欠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的行政執行案件？若有，應協助其處理。二、請感恩社委員會召會討論如何金錢協助。三、為民服務小組主動聯繫義務人，了解現況，並協調民雄鄉公所社會課及村里辦公室，協助其辦理低收入戶之申請及其他援助。四、發布新聞稿，呼籲善心民眾提供金錢或物質協助。

大夥銜命分頭進行分署長指示事項，經調查得知，義務人有行政執行案件未清償，分署長立即請感恩社委員會開會，並請顯哥專案報告，經委員一致同意，用同仁每月繳交的善款，代替義務人繳交滯欠的金額。並決議派代表攜善款5,000元，至義務人住處慰問。此外，「為民服務小組」立即分頭聯繫義務人了解現況，並主動聯繫張○田所屬的村里辦公室協助張家，並要求民雄鄉公所社會課也介入協助，除了從兒少生活扶助、低收入、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等社會福利積極協助外，也請善心人士惠予關懷。

對於我們依分署長指示對弱勢義務人表達關懷及提供幫助的行為，上級深表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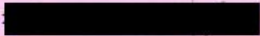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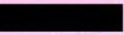
分署長卻帶著謙卑的態度，對我們說：「國家設行政執行機關，當然是個執法機關，必須要處處嚴格執法，不可有所偏私，如此一來，才能夠維護社會的公義。但是對於社會上經濟弱勢的民眾，在法令許可範圍內，應該盡所有可能給予最大的救濟與協助，這才是人性的光輝。若能藉由各位同仁的愛心，每月慈善的捐款，即使數目不大，也可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幫助經濟弱勢者。



領 據

茲領到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感恩社善款』計新台幣
伍仟元整。

此致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感恩社

具領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嘉義縣民雄鄉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2 日

▲感謝狀



▲102.5.9中央日報網路報

這一次同仁群策群力的幫助張○田先生的案例，讓我非常感動，也謝謝大家，我相信社會中，還有許多的人有著相同的處境。他們無助、徬徨，但卻無能為力；他們渴求上帝的憐憫，卻得不到一絲同情；他們奢望更美麗的人生，只能日復一日的汲汲營營，苦悶不堪。

對人民來說，國家就是民眾的避風港。公家機關是暗夜中照耀大海的燈塔。不知所措的百姓，如同一艘艘孤苦無依且迷航的船隻。在這片茫茫大海中，有波濤、有巨浪，一不留神便會沉入無盡的黑洞。若是我們不願發揮燈塔的光明，那麼，百姓將無所依循依靠，那政府更無存在的理由。」

這時，顯哥舉手發言：「這次同仁的善心善舉，發揮愛心行為，我相信不只我感動，所有同仁都看在眼裡，對於所有同仁都是正面的影響，這樣的行動要持續下去，因為社會上許多經濟弱勢的民眾，若全靠國家提供救助，恐怕難以周全。國家

要讓民眾無時無刻的溫飽，其實還有努力的空間，至今，還是有多數街友、流浪者，或不願接受幫助、或不被注意，繼續生活在飄渺中的人，到處都存在。即使國家盡心盡力，仍然無法解決面前的困乏。這時候，就需要有熱心的人民幫助，便能夠對社會有所助益。

靜靜思考，我們在日常生活中該如何發揮愛心，幫助弱勢呢？讓我們從日常生活做起，在我們經常活動的社區裡，或許有行動不便的獨居老人，我們可以舉手之勞為他們買便當、寒冬送暖、表達關懷。再來，我們上班途中，你一定遇過殘障人士或行動不便的人，請不要吝嗇伸出您的雙手，扶他們一把。在空閒的假日，到附近的養護中心或是育幼院，用關懷來換取他們的笑容。

最後，如果心有餘力，而且經濟許可，可捐獻金錢給需要的公益團體或養護中心。這麼一來，我們幫助到的人民將不只是平時接觸到的，而是更廣大的弱勢群眾。

行政執行機關必須依法行政，貫徹公權力。但是，同時也能夠有流水般的柔情，細心照料人民。看似冷酷無情，卻最關懷民眾。有了政府的保護和他人的幫助，我們生活在這個有完善社會體制的國家當中，是美滿幸福的。

